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能源局

2025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2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6
十二、其他说明.....	36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6
(二) 其他.....	3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7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能源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研究起草能源专项规划，负责能源监督管理；负责全市能源行业管理；负责能源预测预警；牵头组织全市节能降耗工作；协调电力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负责石油、天然气等管道建设和保护；指导协调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农村电网和农村能源发展工作；负责能源领域执法监督工作；承担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晋城市能源局内设综合办公室、人事科、政策法规科、监测与规划科、煤炭科、油气科、电力与新能源科、节能环保稽查科8个科室。下设财务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2个，其中：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个（即晋城市能源发展中心），自收自支事业单位1个（即晋城市能源技术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68.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1.20	1.2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70	186.7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5.83	65.8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932.61	1932.61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2.07	82.0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68.41	本年支出合计	2268.41	2268.41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268.41	支出总计	2268.41	2268.41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268.41	2268.41					
205	教育支出	1.20	1.20					
20502	普通教育	1.20	1.2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0	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70	186.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70	186.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32	43.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71	14.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78	85.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89	42.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83	65.8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36	8.3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36	8.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47	57.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2	10.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14	28.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03	18.0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9	0.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32.61	1932.61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1932.61	1932.61					
2111401	行政运行	245.70	245.70					
2111411	信息化建设	38.00	38.00					
2111499	其他能源管理事务支出	1648.91	1648.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07	82.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07	82.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7	82.07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68.41	1132.09	1136.32
205	教育支出	1.20		1.20
20502	普通教育	1.20		1.2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0		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70	186.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70	186.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32	43.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71	14.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78	85.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89	42.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83	65.8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36	8.3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36	8.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47	57.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2	10.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14	28.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03	18.0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9	0.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32.61	797.49	1135.12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1932.61	797.49	1135.12
2111401	行政运行	245.70	245.70	
2111411	信息化建设	38.00		38.00
2111499	其他能源管理事务支出	1648.91	551.79	1097.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07	82.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07	82.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7	82.07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68.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20	1.2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70	186.7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5.83	65.8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932.61	1932.61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2.07	82.0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68.41	本年支出合计	2268.41	2268.41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268.41	支出总计	2268.41	2268.41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68.41	1132.09	1136.32
205	教育支出	1.20		1.20
20502	普通教育	1.20		1.2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0		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70	186.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70	186.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32	43.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71	14.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78	85.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89	42.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83	65.8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36	8.3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36	8.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47	57.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2	10.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14	28.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03	18.0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9	0.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32.61	797.49	1135.12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1932.61	797.49	1135.12
2111401	行政运行	245.70	245.70	
2111411	信息化建设	38.00		38.00
2111499	其他能源管理事务支出	1648.91	551.79	1097.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07	82.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07	82.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7	82.07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32.09	999.34	132.76
工资福利支出		932.95	932.95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66.66	66.66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83.32	183.32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40.58	40.58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22.54	22.54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37.98	37.98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04.67	204.6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2.65	22.6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3.13	63.13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1.32	11.32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1.57	31.5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0.92	10.9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8.14	28.1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04	5.0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2.99	12.9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39	0.3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99	1.99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22.87	22.87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59.20	59.2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00	48.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59.00	59.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76		132.76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4.28		14.28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94		28.94
水费	办公经费	0.10		0.10
电费	办公经费	0.70		0.70
取暖费	办公经费	8.00		8.00
取暖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8		0.58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2.83		2.83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9		7.89
福利费	办公经费	4.95		4.95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1		13.8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0		3.9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11.82		11.8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0		9.8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6		20.1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39	66.39	
退休费	离退休费	58.03	58.03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8.36	8.36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75	9.75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75	9.75		
合计	9.75	9.75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52.49	52.49		
晋城市能源局	52.49	52.49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晋城市能源局	1136.32	1136.32				
晋城市能源局	518.32	518.32				
“十五五”能源专项规划和煤炭发展规划编制费用	140.00	140.00				
2024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费用	42.00	42.00				
人才专项	1.20	1.20				
能源行业管理工作经费	234.00	234.00				
生产煤质抽检项目	25.00	25.00				
遗属补助项目	0.72	0.72				
全市煤炭工程系列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	12.00	12.00				
电力行业培训项目等	18.00	18.00				
“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市级平台建设	38.00	38.00				
资产购置	7.40	7.40				
晋城市能源发展中心	50.00	50.00				
能源发展中心工作经费	50.00	50.00				
晋城市能源技术服务中心	568.00	568.00				
培训中心工作经费	218.00	218.00				
技术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350.00	350.00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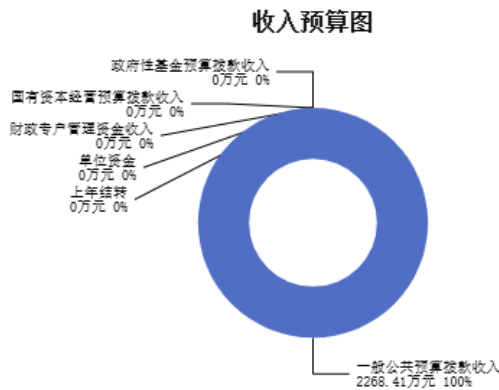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晋城市能源局预算收入总计2,268.4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268.41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10.76万元，增长0.4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加，故2025年度预算收入总计增长；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2,268.41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268.41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10.76万元，增长0.4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加，故2025年度预算支出总计增长。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晋城市能源局预算收入2,268.41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68.41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晋城市能源局支出预算2268.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32.09万元，占49.91%；项目支出1136.32万元，占50.0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晋城市能源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268.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268.4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268.41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2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6.7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5.83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932.6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2.07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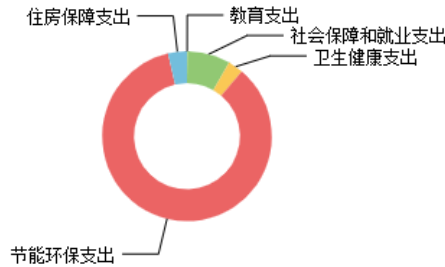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晋城市能源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268.41万元，比上年增加10.76万元，增长0.48%。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晋城市能源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268.4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1.2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6.7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5.83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932.61万元,占85.20%;住房保障支出82.07万元,占3.62%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晋城市能源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132.09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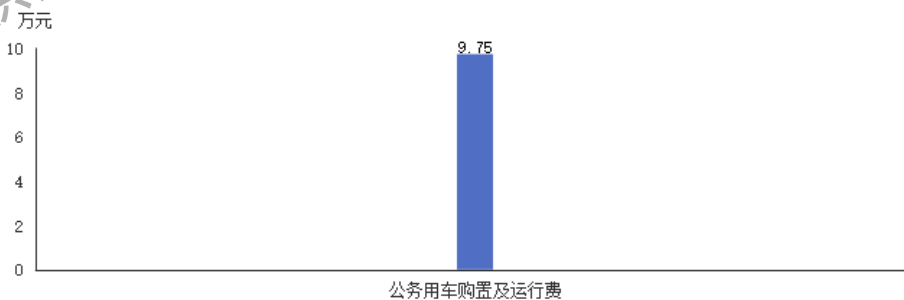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999.34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132.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电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差旅费、工会经费、取暖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晋城市能源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9.75万元与2024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75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75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2.49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9.2万元,下降14.91%,原因是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办公经费,严控印刷纸张,压缩日常经费开支等,故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晋城市能源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30.6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1.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18.88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2268.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32.09万元，项目支出1136.32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2个，其中1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2268.41万元。

（部门（单位）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晋城市能源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3个，共计金额1,136.32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0个，涉及金额953.12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个，涉及金额183.2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3个，涉及项目金额1,136.32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0个，涉及项目金额953.12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个，涉及项目金额183.2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Table with columns for Department Name, Budget Type, Personnel, Objectives, Key Tasks, and Performance Indicators. It details the 2025 budget for the Energy Bureau, including financial breakdowns and various performance metrics.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市级平台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8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建设省市平台运行监测中心”硬件购置预算89万元, 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装修工程预算22.35万元, 晋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7.15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份进展如下: 2024年10月, 硬件设备(大屏系统1套60万元、ups不间断电源1套18.5万元、功放系统1套0.6万元、交换机1台0.2万元、扩音系统1套0.4万元、拾音系统1套0.3万元、视频管理系统1套5万元、网络存储1套0.1万元、音频处理系统1套1万元、硬盘录像机8台0.2万元)全部安装到位, 完成中心装修约350平米(进行大吊顶结构、大管槽区域建设, 进行大厅地面顶面翻新、灯具更换、窗帘更换等装修工程), 并按照合同月底, 分三笔支付装修工程款全部款项(22.25万元), 2024年12月13日, 联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组织监理方(山西美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完成初验, 并出具初验报告, 但由于初验时间太晚, 导致无法在2024年完成30%的款项(21.85万元)支付, 最后的20%款项待晋城市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整体验收后才能进行支付, 2024年4月, 与山西新太阳科技有限公司《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政府购买服务合同》2024年8月14日, 按照硬件采购合同约定(开票日期为2024年8月14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 共38750万元, 2024年11月, 初验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 金额 23250万元, 最后的20%款项待晋城市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整体验收后才能进行支付, 2025年财政38万元, 用于支付最后的尾款。						
立项依据	晋省政务信息管理局、省财政厅《关于启动实施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的通知》(晋政信发[2022]12号)文件, 启动“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建设, 省能源局、省财政厅《关于配合做好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项目建设相关工作的通知》(晋能源信监发[2023]127号)文件, 明确我市财政负担资金为97.5万元, 分别是: 市级能耗在线监测系统8.5万元、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89万元, 采用统采分签的方式由省能源局组织实施。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省能源局《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项目建设实施方案》(晋能源信监发[2023]214号)文件要求, 市级平台主要建设内容为: 建设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市级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 市级平台建设项目是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的重要组成部分, 建设“山”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 是省委、省政府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和推进我省能源经济高质量发展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省能源局《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项目建设实施方案》(晋能源信监发[2023]214号)文件要求, 由本单位负责能源数据推进项目建设, 负责组织本行政区域内能源企业配合平台建设单位完成企业端软硬件施工建设, 做好市级平台建设, 完善市级平台项目资金预算入账和采购上委托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1月, 初验验收合格后, 已完成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 金额 23250万元; 待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整体验收后(具体验收时间暂未定), 完成剩余的20%款项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建设, 为全市能源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推进我省能源经济高质量发展。		完成晋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建设, 为全市能源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推进我省能源经济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装修面积(平方米)	≤350平方米	数量指标	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装修面积(平方米)	≤350平方米
			购置硬件设备数量(套)	≥10套		购置硬件设备数量(套)	≥10套
			晋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数量	1个		晋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数量	1个
			软件购置数量	1套		软件购置数量	1套
			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建设数量	1个		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建设数量	1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装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装修验收合格率	100%
			购置硬件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购置硬件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晋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晋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购置软件验收合格率	100%		购置软件验收合格率	100%
			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验收合格率	100%		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晋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验收时间	12月	时效指标	晋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验收时间	12月
			完成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建设时间	6月		完成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建设时间	6月
			完成晋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时间	6月		完成晋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时间	6月
			购置硬件设备成本	≤89万元		购置硬件设备成本	≤89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软件购置成本	≤22.35万元	成本指标	软件购置成本	≤22.35万元	
		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装修成本	≤8.5万元		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装修成本	≤8.5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推进我省能源经济高质量发展	推进	社会效益	推进我省能源经济高质量发展	推进	
		促进能源产业实现又好又快发展	促进		促进能源产业实现又好又快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511042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十五五”能源专项规划和煤炭发展规划编制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5-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晋城市“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市发改综合发[2024]151号)、山西省能源局《关于做好“十五五”煤炭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煤开发[2024]234号)和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组委会秘书处《关于共同办好2024年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的函》等文件要求,2025年能源事务专项经费预算约140万元;资金主要用于:1.能源规划内容主要包括培育壮大能源新质生产力、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关键问题、煤炭基地布局与产能平衡、煤油气和煤矿瓦斯利用、能源结构调整与新能源供给消纳、节能降碳等内容;科学布局能源总量、结构、布局、改革、创新等重大任务;回函;具体由规划监测科负责,预计于2025年12月前完成“十五五”能源专项规划编制,需费用100万元;2.煤炭规划是山西省能源局要求单独规划煤炭相关专项;具体由煤炭科负责,预计于2025年12月前完成“十五五”煤炭发展规划编制,需费用40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市发改综合发[2024]151号)、山西省能源局《关于做好“十五五”煤炭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煤开发[2024]23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细化落实“十五五”期间能源领域的战略任务,重大举措等工作,为保障国家能源安全、稳定经济社会大局具备支撑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晋城市能源局制度汇编、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晋城市“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市发改综合发[2024]151号)山西省能源局《关于做好“十五五”煤炭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煤开发[2024]234号),各主要负责部门细化工作职责,确保“十五五”能源专项规划编制、“十五五”煤炭发展规划编制正常进行,严格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按时完成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1.由规划监测科、煤炭科负责制定“十五五”能源专项规划编制、“十五五”煤炭发展规划编制需衔接会筹备工作方案,预计于2025年3月份完成招标,4月底前完成合同的签订,2025年前完成“十五五”能源专项规划编制和“十五五”煤炭发展规划编制;在省能源规划和市综合规划之后,完成上报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能源领域“十五五”规划编制方案,对保障国家能源安全、稳定经济社会大局具备支撑作用。		完成能源领域“十五五”规划编制方案,对保障国家能源安全、稳定经济社会大局具备支撑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十五五”能源专项规划编制数	1个	数量指标	“十五五”煤炭发展规划编制数	1个
			“十五五”煤炭发展规划编制数	1个		“十五五”能源专项规划编制数	1个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招标时间	3月份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招标时间	3月份
	成本指标	规划编制成本	≤140万元	成本指标	规划编制成本	≤1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确保“十五五”期间全市能源领域重大战略规划有序推进实施	确保	社会效益	确保“十五五”期间全市能源领域重大战略规划有序推进实施	确保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716083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费用42万元;我单位于2024年9月10日-12日组织我市21家企业赴山西黄河国际会展中心参展,主要是为了宣传晋城能源产业,展览会展台设计搭建费39万元,展厅面积约300平方米,21家参展企业的物流费及住宿费3万元,2025年4月底前完成支付。					
立项依据		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组委会秘书处《关于共同办好2024年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的函》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积极配合省政府办好能源博览会,持续扩大能源博览会在国际国内能源领域的影响力,助推我省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组委会秘书处《关于共同办好2024年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的函》,各主要负责部门细化工作职责,严格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按时完成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我单位于2024年9月10日-12日已组织我市21家企业赴山西黄河国际会展中心完成晋城能源产业参展,预计于2025年4月份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2024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费用支付,大力宣传晋城能源产业,提高我市参展企业的市场影响。		完成2024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费用支付,大力宣传晋城能源产业,提高我市参展企业的市场影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展企业数	21家	数量指标	参展企业数	21家
			展厅搭建面积	≥350平方米		展厅搭建面积	≥35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参展企业资质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参展企业资质合格率	100%
			展厅搭建验收合格率	100%		展厅搭建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企业参展时间	2024年9月10日至12日	时效指标	企业参展时间	2024年9月10日至12日	
	成本指标	企业参展成本	≤42万元	成本指标	企业参展成本	≤4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我市参展企业的市场影响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我市参展企业的市场影响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716134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电力行业培训项目等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及时有效处置电力行业突发事件, 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影响和损失, 保障全市电力稳定运行, 建立健全突发事件救援体系和运行机制, 规范和指导应急处置工作, 全面提高企业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 维护社会稳定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特制定本预案, 并开展相应的应急演练; 同时, 在2024年对电力从业人员培训120人次的基础上, 2025年拟对电力从业人员200余人次进行安全培训, 培训餐费、资料费、专家讲课费(每人每天500-600元)、场地费, 共需18万元。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山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晋城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晋城市电力行业从业人员安全生产素质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电专办发[2024]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严格落实法律规定的晋城市能源局安全监管责任, 履行三管三必须职责, 加强电力从业人员安全培训, 做好突发事件的预防和应对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能源局关于印发《行业安全监管“三管三必须”工作机制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晋城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于2025年8月份以前完成晋城市电力行业各类应急预案的修订工作; 计划2025年9月份根据预案进行一次应急演练, ;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 2025年10月组织能源电力行业相关部门和企业开展安全培训; 12月前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有效处置电力行业突发事件, 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影响和损失, 保障全市电力稳定运行, 建立健全突发事件救援体系和运行机制, 规范和指导应急处置工作, 全面提高企业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 维护社会稳定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及时有效处置电力行业突发事件, 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影响和损失, 保障全市电力稳定运行, 建立健全突发事件救援体系和运行机制, 规范和指导应急处置工作, 全面提高企业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 维护社会稳定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演练(次)	1次	数量指标	应急演练(次)	1次
			电力从业人员培训人数	≥200人		电力从业人员培训人数	≥200人
		质量指标	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培训合格率	≥95%		培训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应急演练时间	9月份	时效指标	应急演练时间	9月份
			培训时间	10月份		培训时间	10月份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18万元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1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企业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企业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510571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能源行业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223-晋城市能源局	晋城市能源局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7,020,000		2,3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0			
	省级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0			
项目概况	市级(区)财政资金		市级(区)财政资金			
	7,020,000		2,340,000			
	单位自筹		单位自筹			
	0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		0				
根据本单位职能、三定方案职能及上级各部门文件要求,2025年晋城市能源局预计工作经费234万元,资金主要用于:1、油气、电力、新能源、煤矿行业安全监管,建设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和推进;能源行业职能监管调研,生产安全监管等督查检查;赴上级部门汇报对接工作等,全年预计下乡次数240次,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天100元;共计555万元;2、全市能源工作会、能源行业工作推进会、经济运行会等会议召开补助经费3万元;3、办公设备(台式电脑、打印机等)维护及耗材购买、办公楼(总面积约1062㎡)设施及附属维修等约16万元;4、能源系统干部职工素质提升培训(单位所有职工80人)、普通党员入党轮训(单位所有党员80人)、党建培训、对标学习、节能培训等约23.7万元;5、专家聘请、职工餐厅厨师工资、保安、司机、保洁等约45万元;主要包括职工餐厅厨师工资,每月8000元整;聘用保安3人,30000元/年;聘用保洁1人,负责3、4、5层保洁卫生,合同费用36000元/年;聘用司机1人,合同费用49707.96元/年;6、财务内审、安全检查鉴定等技术职称聘用费3万元;7、主要包含智能化评定验收聘请专家、安全检查、评审等聘请专家;8、《中国煤炭市场网》银行卡会员年费、各类报刊杂志订阅、行业图书、素质提升图书购买等10万元;9、3名驻村工作队驻村补助、电费、爱心超市及生活保障用品等14万元;9、其他62.3万元,包括:印刷费、节能宣传、安全生产日宣传、先进典型宣传、文明城市创建、电话费、云视讯会议系统、政务舆情监测、安全检查鉴定等技术职称、档案整理、网费、邮电费、电梯维保费、信息设备、电费、物业费、维修费等。						
立项依据	三定方案及职能、《三定方案》晋市办字【2019】11号;《晋城市三管三必须实施细则》晋市委发【2021】50号;《安全生产三年专项行动方案》、《晋城市能源行业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煤矿安全监管专员制度的通知》(晋政办发〔2020〕109号)、《晋城市能源局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晋能源监管发〔2019〕600号)规定;“市能源局每季度抽查不少于全部项目的30%,全年应进行100%的抽查,省能源局通过随机抽查、专项督查等方式对全省煤矿建设项目进行事中事后监管。”省能源局《关于加强生产煤矿技术改造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监管发〔2021〕314号)规定:“市能源局每季度动态抽查不少于30%,且每年达到全覆盖,省能源局对全省煤矿技术改造工作,将通过专项督查、抽查核实等方式,督促煤矿依法依规进行技术改造,督促各市、县能源局(煤炭行业管理部门)落实行业安全监管职责。”煤炭工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关于继续开展2020年度煤炭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抽查的通知》(煤建监字〔2020〕1号)、山西省能源局《关于做好2020年度全省煤炭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监管发〔2020〕226号)、山西省能源局《关于加强生产煤矿生产能力和产能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监管发〔2019〕489号)规定:“各市能源局每季度动态抽查不少于辖区内所有煤矿的15%,全年不少于60%,两年全覆盖。”市委组织部《2019-2023年晋城市提升党员教育培训质量25条措施》、《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厅、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及《晋城市市级部门“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清单》等相关文件,市政府《关于全面加强晋城市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通知》(晋市政办【2019】23号)等相关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我市能源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本单位工作职责:(一)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能源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划,研究制订全市能源发展战略、政策和规划,起草有关能源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涉及能源发展的重大规划、政策和重大项目管理,由市委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政府办公厅、市政府法制办、市委能源行业管理部门、省有关能源、省关于煤炭、电力、石油、天然气、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以及修造等行业的相关标准。(二)负责全市能源行业管理,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煤炭、电力、石油、天然气、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以及修造等行业的相关标准。(三)负责权限范围内的审批、核准、审核能源固定资产投资,并负责组织或监督重大项目竣工验收,负责全市煤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工作。(四)负责能源预测预警,监测全市能源发展状况,发布能源信息,参与能源运行调节和应急响应,拟订石油、天然气战略储备规划,提出石油、天然气战略储备收购、动用建议,报市委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核后,报市人民政府审批,按程序组织实施。(五)牵头组织全市节能降耗工作,拟订年度工作计划并推动实施,牵头组织全市节能监督管理和节能监察工作,负责能源领域和公共机构节能降耗的监察工作,承担能源行业节能降耗和资源综合利用,参与研究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建议,指导、监督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相关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六)协调电力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负责电力运行管理,负责电力业务许可的初审工作。(七)负责石油、天然气等管道建设和保护。(八)推动能源节约、可再生能源、农村电网和农村能源发展工作。(九)组织开展能源重大科研项目,推动能源科技进步、成套设备的引进消化创新,组织推广重大示范工程、试点工程,积极推广应用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十)组织开展能源对外合作,协调对外能源开发利用工作。(十一)负责能源领域执法监督工作。(十二)参与制定与能源相关的资源、环保及应对气候变化政策,提出能源价格调整建议。(十三)承担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三定方案,各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做好各项工作任务,严格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按时完成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6月开展节能宣传1次,开展安全生产宣传1次,开展普法宣传1次;完成能源革命宣传、法治宣传、节能宣传、安全生产宣传、机关党务政务宣传等,按时保质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2025年10月份开展培训学习,开展党建活动,按照文件要求做好相关费用支付;2025年11月完成全市能源工作会、能源行业工作推进会、经济运行会等会议的召开;2025年12月开展节能降耗专项督查工作,每月按时完成专项督查费用的支付(职工餐厅厨师工资、聘用保安、保洁工资、聘用司机工资);2025年12月前完成专家聘请和业务技术支持工作,严格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按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2025年12月前完成档案整理、政务舆情监测等工作;完成网费、云视讯会议系统、邮电费、电费、电梯维保费、信息设备、电话费等费用的支付;全年根据工作计划开展下乡工作,按时完成差旅费用的支付;全年根据工作计划完成办公设备维护及耗材、办公楼设施及附属维修和其他与能源行业相关的临时性工作,按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					
绩效指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根据计划完成日常工作,保障机关的正常运行,促进我市能源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保洁、司机人数	≤5人	聘用保安、保洁、司机人数	≤5人
			预计维修维护次数	≥2次	预计维修维护次数	≥2次
			干部职工素质提升培训人数	80人	干部职工素质提升培训人数	80人
			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次数	≥1次	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次数	≥1次
			聘请专家人数	≥1人	聘请专家人数	≥1人
			全年预计下乡次数(出差次数)	≤240次	全年预计下乡次数(出差次数)	≤240次
		质量指标	开展宣传次数	≥8次	开展宣传次数	≥8次
召开会议次数			≥3次	召开会议次数	≥3次	
普通党员入党轮训人数			80人	普通党员入党轮训人数	80人	
聘用保安、保洁、司机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聘用保安、保洁、司机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聘用专家人员资质合格率	100%	聘用专家人员资质合格率	100%		
	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合格率	≥95%	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合格率	≥95%		
成本指标	参会人员到位率	≥95%	参会人员到位率	≥95%		
	维修维护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维修维护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宣传覆盖率	≥80%	宣传覆盖率	≥80%		
	其他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其他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开展宣传时间	6月	开展宣传时间	6月		
	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时间	10月前	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时间	10月前		
效益指标	开展工作会议召开时间	11月前	开展工作会议召开时间	11月前		
	聘用保安成本	≤3万元/人/年	聘用保安成本	≤3万元/人/年		
	聘用保洁成本	≤3.6万元/人/年	聘用保洁成本	≤3.6万元/人/年		
	宣传成本	≤15万元	宣传成本	≤15万元		
社会效益	聘用专家人员成本	≤3万元/人/年	聘用专家人员成本	≤3万元/人/年		
	聘用司机成本	≤4.97万元/人/年	聘用司机成本	≤4.97万元/人/年		
	党员干部培训标准	≤400元/人/天	党员干部培训标准	≤400元/人/天		
	经济效益	促进我市能源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	促进我市能源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社会效益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級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能源行业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223-晋城市能源局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资金(元)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7,020,000		2,3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0			
	省级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0				
市(区)财政资金		市(区)财政资金				
7,020,000		2,340,000				
单位自筹		单位自筹				
0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本单位职能、三定方案职职及上级部门文件要求,2025年晋城市能源局预计工作经费234万元,资金主要用于:1、油气、电力、新能源、煤矿行业安全监管,建设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和推进,能源行业职业技能培训,生产运营等监督检查;赴上级部门汇报对接工作等,全年预计下步次240次,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天100元;共计55万元;2、全市能源工作会、能源行业工作推进会、经济运行会等会议召开会费3万元;3、办公设备(台式电脑、打印机等)维护及耗材购买、办公楼(总面积约1062㎡)设施及附属维修等约16万元;4、能源系统干部职工素质提升培训(单位所有职工80人)、普通党员入党校培训(单位所有党员80人)、党建活动经费、对标学习、节能培训等约23.7万元;5、专家聘请、职工餐厅厨师工资、保安、司机、保洁等约45万元;主要包括职工餐厅厨师工资,每月8000元整;聘用保安3人,30000元/年;聘用保洁1人,负责3、4、5层保洁卫生,合同费用36000元/年;聘用司机1人,合同费用49707.96元/年;6、财务内审、安全检查鉴定等技术职称聘用约3万元;7、主要包含智能化评定验收聘请专家、安全检查、评审等聘请专家;7、《中国煤炭市场网》银行卡会员年费,各类报刊杂志订阅、行业图书、素质提升图书购买等10万元;8、3名驻村工作队驻村补助、电费、爱心超市及生活保障用品等14万元;9、其他62.3万元,包括:印刷费、节能宣传、安全生产日宣传、宪法宣传周等、文明城市创建、电话费、云视讯会议系统、政务舆情监测、安全检查鉴定等技术职称、档案整理、网费、邮电费、电梯维保费、信息运维费、电费、物业费、租金等。					
立项依据	三定方案及职职。《三定方案》晋市办【2019】11号;《晋城市三管三必须实施细则》晋市委发【2021】50号;《安全生产三年行动专项行动方案》、《晋城市能源局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煤矿安全监管专员制度的通知》(晋政办发【2020】109号)、《晋城市能源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晋能源稽查【2019】600号)规定:“市能源局每季度抽查不少于全部项目的30%,全年应进行100%的抽查,省能源局通过随机抽查、专项督查等方式对全省煤矿建设项目进行事中事后监管。”省能源局《关于加强生产煤矿技术改造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稽查【2021】314号)规定:“市能源局每季度动态抽查不少于30%,且每年达到全覆盖,省能源局对全省煤矿技术改造项目的,将通过专项督查、抽查核实等方式,督促煤矿依法依规进行技术改造,督促各市、县能源局(煤矿行业管理部门)落实行业监管职责。”煤炭工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关于继续开展2020年度煤炭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抽查的通知》(煤建监字【2020】1号)、山西省能源局《关于做好2020年度全省煤炭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稽查【2020】226号)、山西省能源局《关于加强生产煤矿生产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稽查【2019】489号)规定:“各市能源局每季度动态抽查不少于辖区内所有煤矿的15%,全年不少于60%,两年全市全覆盖。”、市委组织部《2019-2023年晋城市提升党员教育培训质量25条措施》、《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及《晋城市市級部门“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清单》等相关文件,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晋城市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政办【2019】23号)等相关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我市能源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本单位工作职责:(一)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能源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制订全市能源发展战略、政策和发展规划,起草有关能源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涉及能源发展的重大规划、政策和重大项目管理,由市委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牵头,以联席会议制度进行协调协商。(二)负责全市能源行业管理,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煤炭、电力、石油、天然气、煤层气、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以及综合利用的相关标准。(三)负责权限范围内的审批、核准、审核能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并负责组织或监督重大项目竣工验收,负责全市煤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工作。(四)负责能源预测预警,监测全市能源发展状况,发布能源信息,参与能源运行调节和应急管理,拟订石油、天然气战略储备规划,提出石油、天然气战略储备收购、动用建议,报市委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核,报市人民政府审批,按程序组织实施。(五)牵头组织全市节能降耗工作,拟订年度工作计划并推动实施,牵头组织全市节能监察和节能监察工作,负责能源领域和公共机构节能降耗的监察工作,承担能源行业节能降耗和资源综合利用,参与研究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建议,指导、监督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相关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六)协调电力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负责电力运行管理,负责电力业务许可的初审工作。(七)负责石油、天然气等管道建设和保护,(八)指导协调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农村电网和农村能源发展工作;(九)组织开展能源重大科研项目,指导能源科技进步、成套设备的引进消化创新,组织协调公共大型示范工程、试点工程,积极推广应用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十)组织推进能源对外合作,协调对外能源开发利用工作。(十一)负责能源领域执法监督工作。(十二)参与制定与能源相关的资源、环保及应对气候变化等政策,提出能源价格调整建议。(十三)承担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应急管理 and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三定方案,各职能部门各司其责,做好各项工作任务,严格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按时完成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6月开展节能宣传1次,开展安全生产宣传1次,开展普法宣传1次;完成能源革命宣传、法治宣传、节能宣传、安全生产宣传、机关党务政务宣传等,按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2025年10月开展培训学习,开展党建活动,按照文件完成报刊的订阅;按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2025年11月完成全市能源工作会、能源行业工作推进会、经济运行会等会议的召开;2025年12月前严格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每月按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职工餐厅厨师工资、聘用保安、保洁工资、聘用司机工资);2025年12月前完成专家聘请和业务技术支持工作,严格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按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2025年12月前完成档案整理、政务舆情监测等工作;完成网费、云视讯会议系统、邮电费、水费、电费、电梯维保费、信息资料费、电话费等费用的支付;全年根据工作计划每月开展下乡工作,按时完成差旅费用的支付;全年根据工作安排完成办公设备维护及耗材、办公楼设施及附属维修和其他与能源行业相关的临时性工作,按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根据计划完成日常工作,保障机关的正常运行,促进我市能源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全年根据计划完成日常工作,保障机关的正常运行,促进我市能源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生态效益			社会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0165428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級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全市煤炭工程系列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做好本年度煤炭工程系列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工作,根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职称评审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21〕28号)和《关于做好2023年度全省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23〕567号)精神和我市《2023年度全市煤炭工程系列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实施意见》《2025年度全市煤炭工程系列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实施意见》,预计2025年3月至6月底前组织完成评审工作,预计报名人数约450名,聘用专家数约25名;预计评审费12万元整;经费明细如下:1.笔试准考证打印软件升级费3000-5000元;2.笔试委托外市第三方机构进行出题命题,命题分为7个专业7套题,每个专业试卷再分为AB卷,任资格考试命题费30000元;3.考务人员订餐费用7500元;4.移动监控设备租用费10000元;5.笔试环节聘请命题老师、判卷人员、巡考工作人员,评审环节聘请安排评审专家、计分核分巡考工作人员,人员补助经费35000元;6.评审会议召开:5000元;7.评审专家费:25000元;8.其他费用:10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职称评审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21〕28号)和《关于做好2023年度全省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23〕567号)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职称评审,对职业人员的职业水平、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方面进行评估,最终确定其职称等级,提高职业人员的职业素质和业务能力,促进职业人员的职业发展,同时也提高整个行业的水平和质量,为煤炭行业发展储备人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年度全市煤炭工程、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统一管理和指导下,由山西省晋城市工程系列煤炭专业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具体组织实施,人事科主要负责,命题、监考、报名收费系统升级由第三方完成,选择合适的评审学校,在机关内部选择工作人员负责评审活动,并在纪检监察组织的监督下随机抽选评审专家确保考试公平公正。							
项目实施计划		1.2024年11月在市能源局网站发布公告2.2024年12月-2024年1月对报名人员材料进行初审3.预计2025年3月至6月底前组织完成评审4.2024年8月初前通过人员发放证书5.2025年10月前根据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按时完成项目项目费用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3月至6月底前完成考试及评审,8月初前完成证书发放;通过职称评审,对职业人员的职业水平、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方面进行评估,最终确定其职称等级,提高职业人员的职业素质和业务能力,促进职业人员的职业发展,同时也提高整个行业的水平和质量,为煤炭行业发展储备人才。			3月至6月底前完成考试及评审,8月初前完成证书发放;通过职称评审,对职业人员的职业水平、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方面进行评估,最终确定其职称等级,提高职业人员的职业素质和业务能力,促进职业人员的职业发展,同时也提高整个行业的水平和质量,为煤炭行业发展储备人才。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职称评审预计报名人数	职称评审预计报名人数	≥350人	数量指标	职称评审预计报名人数	≥350人	
				聘用专家数量	≥25人		聘用专家数量	≥25人	
		质量指标	职称评审公开公平公正性	职称评审公开公平公正性	100%	质量指标	职称评审公开公平公正性	职称评审公开公平公正性	100%
				聘用专家人员资质合格率	100%			聘用专家人员资质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证书发放时间	证书发放时间	8月初前	时效指标	证书发放时间	证书发放时间	8月初前	
			组织考试及评审时间	3月至6月底前			组织考试及评审时间	3月至6月底前	
	成本指标	职称评审工作实施成本	≤12万元	成本指标	职称评审工作实施成本	≤1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职业人员的职业素质和业务能力	提高	经济效益	提高职业人员的职业素质和业务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整个行业的水平和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整个行业的水平和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續影响			可持續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810510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人才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按照“人才新政20条”有关规定,新引进的硕士研究生等6类人才,到企业工作的,5年内可享受3000元/月生活补贴;到事业单位工作的,5年内可享受1000元/月生活补贴;对新录取的选调生和来我市推新储训的中央、省、博士服务团成员,以事业单位引进人才待遇享受相应层次人才补贴;2025年拟为我单位1名选调生发放2024年7月至2025年6月的生活补贴,按照每月1000元的标准,合计共需1.2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全面推进我市人才工作,保障人才生活补贴和(租)房补贴待遇落实到位,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办公室具体承办,财务科监督经费使用情况。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于1-12月底前/每月,根据规定及时完成选调生生活补贴的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完成1名选调生生活补贴的发放,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全面推进我市人才工作,保障人才生活补贴和(租)房补贴待遇落实到位,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发展。		及时完成1名选调生生活补贴的发放,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全面推进我市人才工作,保障人才生活补贴和(租)房补贴待遇落实到位,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生活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标准	1000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落实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	落实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7161719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生产煤质抽检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能源局关于生产煤质管理的工作要求,对全市98座生产煤矿按40%比例进行抽检,2025年计划抽检煤矿数量40座,单位矿并抽检费用0.625万元,按40座煤矿预算需要技术服务费25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能源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生产煤矿煤质管理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煤技发〔2022〕438号)规定:“各市县能源局负责辖区内所有生产煤矿的煤质抽检工作,每半年开展一次煤质抽检,全年抽检煤矿数量应达到行政区域内生产煤矿数量的30%以上,相邻两次抽检煤矿原则上不得与上次抽检煤矿重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煤炭消费是我市碳排放的主要来源,通过生产煤质抽检,可以从生产源头强化煤质管控,保障生产煤炭质量,是提升我市节能降碳工作和大气质量的重要举措,对助力“双碳”目标实现,推动晋城全方位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我局分管领导负责、能源消费科承办,联合生态环境部门、市场监管部门,按照《山西省煤炭生产煤质管理暂行办法》《生产煤样采取方法》(MT1034-2006)《煤的工业分析方法》(GB/T212-2008)《煤中全硫的测定方法》(GB/T214-2007)《煤的发热量测定方法》(GB/T213-2008)《煤中氮的测定方法》(GB/T16659-2024)等制度和标准要求,优化时间安排,细化责任分工,加强过程管控,强化监督反馈,保障项目推进和资金合理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于2025年第二季度启动煤质抽检相关工作,12月前完成40座煤矿的抽检工作,根据抽检工作安排,按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抽检期间,检测把关被抽检煤矿生产煤质量;2025年年底前完成全市40座煤矿的抽检任务,并将抽检结果上报省能源局,从源头环节保障生产煤炭质量,促进节能降碳工作和大气质量提升,助力我市“双碳”目标实现和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在抽检期间,检测把关被抽检煤矿生产煤质量;2025年年底前完成全市40座煤矿的抽检任务,并将抽检结果上报省能源局,从源头环节保障生产煤炭质量,促进节能降碳工作和大气质量提升,助力我市“双碳”目标实现和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煤矿	40座	数量指标	抽检煤矿	40座
			不合格煤质处置率	100%		质量指标	不合格煤质处置率
		质量指标	煤矿抽检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煤质抽检工作完成时间
			煤质抽检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前		成本指标	单位矿并抽检费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单位矿并抽检费用	0.625万元/矿	经济效益		单位矿并抽检费用
			社会效益	促进节能降碳工作和大气质量提升,助力我市“双碳”目标实现和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社会效益	促进节能降碳工作和大气质量提升,助力我市“双碳”目标实现和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对抽检工作的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对抽检工作的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510382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600		年度资金总额:		7,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人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2025年我单位发放遗属补助1人合计72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人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人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由退役军人事务局对补助对象进行审核批复,我单位财务科根据批复进行补助资金的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根据人社局批复,预计11月份将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给职工遗属发放补助,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通过给职工遗属发放补助,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遗属人员数量	1人	数量指标	补助遗属人员数量	1人		
		质量指标	受补助遗属人员资格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遗属人员资格符合率	100%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1月份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1月份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72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72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510460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资产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4,000	年度资金总额:	7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由于部分办公设备使用年限较长,已出现性能下降,故障频发,维修成本增加等问题,为了更好的保障单位职工办公环境,确保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提升办公效率,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2025年我单位购置立式空调4台,每台0.85万元,小计3.4万元;挂式空调10台,每台0.4万元,小计4万元,合计7.4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及家具配置标准》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我单位日常工作开展需要,部分办公设备不能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为了更好的保障单位职工办公环境,确保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提升办公效率,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需要购置办公设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办公室对此项费用进行全程跟踪和负责,财务科根据本单位财务管理支付负责结算,保障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待财政资金下达后进行采购资金的支付,预计6月完成采购信息的公示,7月完成采购合同的签订,8月完成设备的采购验收并投入使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完成办公设备的购置,有效解决办公设备老化,日常工作无法正常开展等问题,提高职工的办公效率,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通过完成办公设备的购置,有效解决办公设备老化,日常工作无法正常开展等问题,提高职工的办公效率,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挂式空调数量	10台	数量指标	购置挂式空调数量	10台
			购置立式空调数量	4台		购置立式空调数量	4台
		质量指标	购置立式空调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购置立式空调验收合格率	100%
			购置挂式空调验收合格率	100%		购置挂式空调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购置空调验收完成时间	8月份	时效指标	购置空调验收完成时间	8月份
			采购合同签订完成时间	7月份		采购合同签订完成时间	7月份
	成本指标	购置空调投入使用时间	8月份	成本指标	购置空调投入使用时间	8月份	
		购置立式空调成本	≤0.85万元/台		购置立式空调成本	≤0.85万元/台	
		购置挂式空调成本	≤0.4万元/台		购置挂式空调成本	≤0.4万元/台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效解决办公设备老化等问题	解决	社会效益	有效解决办公设备老化等问题	解决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6161326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技术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500,000		市县(区)财政 3,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内容: 质监站和新能源技术指导中心经费350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288.7万元, 公用经费17万元, 公务用车维护费3.9万元, 项目经费40.4万元。项目经费明细如下: 1.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 对类监工程建设各方质量责任主体及中介机构履行监管职责和工程实体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我中心对全市25个煤炭建设项目进行日常监督检查, 预计经费约2万元; 2. 在总站进行煤炭工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机构及监管、检测专业人员的考核统计工作, 请各中心站等认真做好准备考核统计准备工作, 我站资质证每年到北京年检费用1.5万元, 10个监管员证年检费用2万元, 小计3.5万元; 3. 对全市4个矿柱林场全年预计进行10次防火检查、病虫害防治费用2万元; 4. 森林防火宣传印刷费用: 宣传纸杯、条幅、宣传纸等共计5万元; 5. 防火器材库房租赁5.04万元, 租赁面积的350平方米; 6. 网费、电话费3万元, 水电费2万元, 煤气费2.6万元, 小计7.6万元; 7. 人员体检费17*1500元/人=2.6万元; 8. 学习资料、员工能力提升(单位职工17人)、办公耗材购置、设备仪器维修、软件服务费每日开支12.66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煤炭工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规定〉等四个煤炭建设工程质量监督规定、规则、办法的通知》(煤监监字[2008]3号)规定: 煤炭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依据《关于继续开展2023年度煤炭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大检查工作的通知》(晋煤监监发[2023]2号)规定: 各站按照本通知规定, 依据《关于开展2023年度煤炭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机构及监管、检测专业人员考核统计工作的通知》(煤监监字[2023]9号)要求: 依据《关于举办2023年度第一期煤炭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培训会议的通知》, 依据晋城市能源局关于转发《晋城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转发〈山西省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涉林旅游景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晋市能源办发[2023]137号》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晋城市技术服务中心负责能源技术推广、能源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技术服务, 矿柱林场防火和病虫害防治、能源行业培训和职工技能提升, 通过本单位日常工作, 确保全市地方煤炭建设项目质量安全、平稳、可控, 确保全市矿柱林场不发生大的火灾和病虫害疫情, 保护好青山, 促进生态经济绿色发展, 加快能源行业健康稳定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煤矿工程质监、新能源质监部、能源培训部具体负责, 根据2025年工作计划开展各项认证、检查、培训工作, 财务室根据人社局附件进行工资发放, 根据各种单据、合同以及本单位财务制度进行费用结算。								
项目实施计划	1、全年不定期对全市25座基本建设矿井进行执法检查监督、工程量大检查、单位工程质量认证; 2、按文件要求在第二、三季度开展我站资质年检, 监管员证年检; 3、按煤炭工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文件要求的时间参加监管人员培训; 4、全年开展全市矿柱林场的森林防火工作, 每月发放人员工资, 其他费用在工作完成后及时结算。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本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确保全市地方煤炭建设项目质量安全、平稳、可控, 确保全市矿柱林场不发生大的火灾和病虫害疫情, 保护好青山, 促进生态经济绿色发展, 加快能源行业健康稳定发展。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职工体检人数	17人	数量指标	监管人员培训人数	10人		
			监管人员培训人数	10人		年检证件数量	11个		
			工资保障人数	17人		组织职工体检人数	17人		
			监督检查地方煤矿数量	25座		工资保障人数	17人		
			防火检查矿柱林场数量	4个		监督检查地方煤矿数量	25座		
		质量指标	年检证件数量	11个	防火检查矿柱林场数量	4个	质量指标	矿柱林场防火检查覆盖率	100%
			煤矿检查覆盖率	100%	单位工程质量认证合格率	100%		矿柱林场防火检查覆盖率	100%
			单位工程质量认证合格率	100%	检测机构及监管、检测专业人员资质合格率	100%		单位工程质量认证合格率	100%
			检测机构及监管、检测专业人员资质合格率	100%	矿柱林场防火检查覆盖率	100%		煤矿检查覆盖率	100%
			矿柱林场防火检查覆盖率	100%	矿柱林场防火检查时间	全年		工资发放及保险缴纳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矿柱林场防火检查时间	全年	工资发放及保险缴纳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矿柱林场防火检查时间	全年
			工资发放及保险缴纳时间	每月	监督检查开始时间	全年		资质年检, 监管员证年检时间	2至3季度
			监督检查开始时间	全年	资质年检, 监管员证年检时间	2至3季度		监督检查开始时间	全年
			资质年检, 监管员证年检时间	2至3季度	日常监督检查成本	100元/人/次		日常监督检查成本	100元/人/次
			日常监督检查成本	100元/人/次	监管员证年检费用	≤3.5万元		森林防火宣传印刷费用	≤5万元
成本指标	监管员证年检费用	≤3.5万元	防火检查、病虫害防治费用	≤2万元	成本指标	防火检查、病虫害防治费用	≤2万元		
	防火检查、病虫害防治费用	≤2万元	森林防火宣传印刷费用	≤5万元		人员体检费	≤0.15万元/人		
	森林防火宣传印刷费用	≤5万元	人员体检费	≤0.15万元/人		监管员证年检费用	≤3.5万元		
	人员体检费	≤0.15万元/人	经济效益	加强		社会效益	加强		
	经济效益	加强	社会效益	加强		生态效益	加强		
社会效益	加强	生态效益	加强	可持续影响	保障				
可持续影响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煤矿企业、矿柱林场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煤矿企业、矿柱林场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煤矿企业、矿柱林场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煤矿企业、矿柱林场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6165239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培训中心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能源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5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5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举办2024年煤炭职业能力水平评价系统操作人员、质量督导员培训暨煤炭行业评价管理人员工作的通知》(煤职鉴评价函[2024]15号)文件要求,2025年晋城市能源局培训中心经费222.95万元,资金主要用于:1.煤矿培训中心人员经费204.3万元;公用经费13万元,包含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5万元;人员经费用于发放13个煤矿培训中心人员的工资(工资标准约为4500元/人/月)、保险等;公用经费用于开支全年单位人员的办公费、差旅费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单位1辆公务用车的保险、维修和维修维护费等;2.本单位部分日常工作是配合主管局进行培训工作,2025年预计煤矿智能化培训人数小于400人,新增班次大于等于5批。							
立项依据	依据《关于落实市委第二次会议纪要市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经费安排的意见》(晋市财办函[2015]14号)文件精神,《关于举办2024年煤炭职业能力水平评价系统操作人员、质量督导员培训暨煤炭行业评价管理人员工作的通知》(煤职鉴评价函[2024]1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晋城市能源技术服务中心负责能源技术推广、能源行业培训和职工技能提升,通过本单位培训工作,进一步提高能源行业职工素质,加快能源行业健康稳定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能源培训部具体负责,根据2025年工作计划开展各项培训工作,财务室根据人社局批件进行工资发放,根据各种单据、合同以及本单位财务制度进行费用结算。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主管局工作安排,2025年12月底前完成能源行业人员培训,全年每月及时完成办公用品的购置及差旅费用的报销,每月按时发放人员工资、缴纳的保险等,其他费用在工作完成后及时结算。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按照主管局工作安排,12月底前完成能源行业人员培训,每月及时完成办公用品的购置及差旅费用的报销,每月按时发放人员工资,其他费用在工作完成后及时进行结算;通过本单位培训工作,进一步提高能源行业职工素质,加快能源行业健康稳定发展。			全年按照主管局工作安排,12月底前完成能源行业人员培训,每月及时完成办公用品的购置及差旅费用的报销,每月按时发放人员工资,其他费用在工作完成后及时进行结算;通过本单位培训工作,进一步提高能源行业职工素质,加快能源行业健康稳定发展。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数量	1辆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数量	1辆	
			预计组织培训批次	≥5批次		预计组织培训批次	≥5批次	
			预计参与培训人数	≤400人		预计参与培训人数	≤400人	
		质量指标	煤矿培训中心人员数量	13人		质量指标	煤矿培训中心人员数量	13人
			培训合格率	≥95%			培训合格率	≥95%
			工资发放足额率	100%			工资发放足额率	100%
	时效指标	车辆正常使用率	≥95%	时效指标	车辆正常使用率	≥95%		
		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培训中心运转成本	≤218万元		培训中心运转成本	≤218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加快能源行业健康稳定发展	加快	社会效益	加快能源行业健康稳定发展	加快		
	生态效益	提高能源行业职工素质	提高	生态效益	提高能源行业职工素质	提高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517184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及代码, 项目属性, 项目资金(元), 项目概况, 立项依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The table details the budget and performance goals for the 2025 departmental budget of the Jinchi Energy Bureau.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5年度)

Table with columns for Project Name, Main Category, Project Nature, Project Funding, Project Overview, Implementation Basis, Project Necessity, Guarantee Measures, and Implementation Plan. It details the '2025 Energy Development Center' project with specific funding breakdowns and performance goals.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晋城市能源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5辆，实有5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5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晋城市能源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2328.44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晋城市能源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晋城市能源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严格执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综【2023】43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晋财综【2023】47号）文件要求，本单位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无预算支出。

（二）其他

本单位严格按照《晋城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预算执行、绩效管理、信息公开等要求，切实提高预算公开及时性、准确性。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